昌吉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昌吉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填报时间：2023年2月17日

# 一、基本概况

## （一）单位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是参公的事业单位2022年度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3个股室，分别是：审核股、支付股、综合股。

实有人数20人，其中：在职人员14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6人。

1. **主要职能**

（1）配合财政国库管理部门管理和使用财政零余额账户。（2）根据国库股批复的预算单位用款计划，审核预算单位的直接支付申请，及时办理单位财政直接支付业务。（3）按照国库股批复的单位授权支付用款计划，单位录入授权支付申请后，及时向代理银行发送用款额度，每日清算授权支付资金。（4）对录入工资基础信息的单位每月工资的汇总、发放工作。（5）负责财政国库支付的财务核算，定期与国库股、代理银行对帐。（6）负责财政零余额账户，预算单位零余额账户的资金清算工作。（7）负责国库支付业务培训和指导。

1.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根据预算单位用款计划，及时办理单位财政直接支付及授权支付业务。（2）.做好每月工资的发放工作。（3）.做好财政国库支付的财务核算，定期与国库股、代理银行对帐。（4）.做好财政零余额账户，预算单位零余额账户的资金清算工作。

## （二）单位决策机制

我单位决策机制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相关要求，逐步完善《昌吉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议事规则》、《三重一大会议制度》，采取民主集中制，依法决策，根据国家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和重要会议精神，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具体的贯彻意见和工作部署。凡属重大事项的决策，采取提出议题、调查研究、听取意见、形成共识、班子会议决定等程序。

**1.分配依据及结果。**基本支出根据单位人员编制、实有人数、资产情况等要素进行预算编制；预算批复后，严格按照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和绩效目标执行，无超预算及违规支出行为。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法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

2022年度，昌吉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236.55万元，支出金额为236.55万元，执行率为100.00%，其中：政府采购年初预算金额为2.40万元，支出金额为2.03万元，执行率为84.6%。年中调整预算金额为45.33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9.16%。综上，我单位部门单位整体预算总额为281.88万元，支出总额为278.53万元，预算总执行率为98.8%。

### 2.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使用方法、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自评使用方法**

本次自评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 （2）评价的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此次我单位根据《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关于印发<自治州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昌州财预〔2019〕23号）、《关于印发《昌吉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昌市财发字〔2018〕206号）等文件要求，对2022年度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本次自评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一是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具体涉及预算管理、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的管理及使用情况；二是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具体涉及专项组织情况分析和管理情况分析；三是资产管理情况，具体涉及资产管理规范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四是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具体涉及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效果和效益效率等方面进行评价。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 预算管理情况

我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我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昌吉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财务管理办法》和差旅费及车辆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按照此管理办法管理使用预算资金，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财政部门要求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 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昌吉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基本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236.55万元，支出金额为236.55万元，执行率为100.0%，年中调整预算金额为45.33万元。综上，我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总额为281.88万元，支出总额为278.53万元，预算总执行率为98.8%，其中人员经费271.25万元，公用经费7.28万元。

**2.“三公”经费情况**

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4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2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为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2022年，全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2.4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2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为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较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2.03万元，减少0.75万元，下降36.95%。

## （三）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本单位全年未安排中央、自治区、地区、县本级项目支出预算。

1. **专项资金总投入及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2年本单位未安排专项资金。

# 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 （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

**1.前期准备**

梳理2022年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专项项目实施规模，根据各专项实际存档资料，就专项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和规划内容、与科室和项目之间的对应关系、重点工作安排与重点项目安排情况等，与相关科室的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深入了解本部门涉及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和项目完成情况。

**2.组织实施**

我单位通过项目文件研读和前期调研等方式，根据单位职能定位、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以及专项项目实施情况。对于专项资金下达的绩效目标表的专项项目按照下达绩效目标，立足实际完成情况，开展专项项目绩效自评。对于未下达绩效目标表的项目，由我部门按照自行设定并经财政审核备案后的绩效目标表，实施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自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对专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分析专项项目产出、项目目标的实现程度和管理有效性，从而总结项目取得的业绩和经验，发现项目存在的不足之处。

对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性进行评价，主要评价：①专项资金是否存在截留、挪用，支付审批是否合规、是否存在用途改变、范围超支和虚列项目支出等情况；②项目实施是否符合专项管理办法，流程和管理制度是否合规；③项目完成情况的真实性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通过评价发现财政资金使用中存在的合规性问题，总结财务内控中存在的不足之处。

## 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2022年本单位全年未安排中央及自治区专项资金支出项目。

# 四、资产管理情况

## 资产情况及固定资产利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资产账面总额为38.42万元，较年初资产总额38.42万元，增加0%，没有变动。

2021年初，流动资产总额为3.73万元，年末总额为7.25万元，较年初流动资产增加3.52万元，增加94.37%，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办公费支出。

2022年初，固定资产总额为38.42万元，年末总额为38.42万元，较年初固定资产增加0.00万元，增加0%，没有变动。

## 资产管理规范性分析

**1.资产管理体制和制度建设方面**

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合理配备并节约、有效使用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保障资产的安全和完整。管理和使用坚持统一政策、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职责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办公室负责对单位资产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对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资产进行统一购置。本单位各科室确定专人负责资产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资产的登记、统计、维护、保管等，并对所管资产的安全完整负有职责。资产管理人员应相对稳定，工作调动时务必办理交接手续。

**2.运行机制和管理方式**

资产管理由财务部门进行价值核算并设置专人进行资产实物卡片管理及使用状况监督；办公设备由办公室设置专人进行实物卡片管理及使用状况监督。我单位建立了严格的资产交付使用验收制度。资产采购根据合同、供应商发货单等对所购资产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技术要求及其他资料进行验收。未通过验收的不合格资产，不得接收，务必按照合同等有关规定办理退换货或其他弥补措施。

**3.信息化建设方面**

我单位通过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软件严格管理资产卡片，包括卡片的增加、删除、查询、打印、汇总等。正确、全面、及时地记录资产的增加、减少、使用等状况，真实地反映和监督资产的增减变动和实际状况，建立健全了资产账簿体系。

**4.流动资产的管理**

流动资产严格按照我单位内控体系要求进行管理，无备用金，单位货币资金管理由办公室每月与国库支付中心进行对账。

**5.固定资产的管理**

本单位的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35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暂行办法〉的决定》（财政部令第100号）的相关要求执行,符合财政部门要求。每年年末定时对我单位的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对盘点过程中发现的盈亏，进行原因查找，并上报单位党组会研究决策，再上报财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科进行申报再行处理。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度，昌吉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0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0个，指标完成率为100.0%。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提供支付业务服务的单位个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61个”，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61个”，指标完成率为100.0%;

“公务保障用车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辆”，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辆”，指标完成率为100.0%;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6人”，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6人”，指标完成率为100.0%;

1. 质量指标

“支付差错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0.05%”，实际完成指标值为“<=0.05%”，指标完成率为100.0%;

“业务受理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9%”，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9%”，指标完成率为100.0%;

1. 时效指标

“整体支出开始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2年1月1日”，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022年1月1日”，指标完成率为100.0%;

“整体支出结束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2年12月31日”，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022年12月31日”，指标完成率为100.0%;

1.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16.10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16.10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0%;

“工作经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28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28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无此项指标

（2）社会效益

“维护昌吉市社会经济健康发展”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维护”，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有效维护”，指标完成率为100.0%;

（3）生态效益

无此项指标

（4）可持续影响

“更好的服务昌吉市预算单位，推动昌吉市经济发展”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年”，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年”，指标完成率为100.0%;

###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8%”，指标完成率为100.0%;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2年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

# 七、改进措施和建议

**通过进行绩效分析可以看出部门**支出安排是否合理，产生了哪些社会效益、使用过程中存在哪些问题、以利于今后的改进，今后应更加强此项工作**。**

# 八、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2022年度）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 | 昌吉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 | | | | | |
| 年度主要任务 | 任务名称 | | 主要内容 | 预算金额（万元） | | | 实际执行（万元） | | |
| 总额 | 财政拨款 | 其他资金 | 总额 | 财政拨款 | 其他资金 |
| 人员保障 | | 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公积金，社保等经费支出 | 216.1 | 216.1 | 0 | 216.1 | 216.1 | 0 |
| 运转保障 | | 主要用于车辆运行，办公支出，票据印刷等日常公用支出 | 20.45 | 20.45 | 0 | 20.45 | 20.45 | 0 |
| 合　计 | | | 236.55 | 236.55 | 0.0 | 236.55 | 236.55 | 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 |
| 本年计划投入236.55万元，保障单位人员16人工资的正常发放，公积金、社保等资金正常缴纳，1两公务用车正常运行，业务工作正常开展。除此之外对外业务上严格贯彻执行国家财经纪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开展昌吉市各预算单位的国库集中支付业务，及时受理各预算单位的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支付及授权支付业务。坚持服务为民，热情周到，安全快捷，为昌吉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服务和资金保障，不断提高各预算单位的满意度，职工满意度及群众的满意度均达到90%以上。 | | | | 本项目已使用资金236.55万元，完成保障单位人员16人工资的正常发放，公积金、社保等资金正常缴纳，1辆公务用车正常运行，业务工作正常开展。开展昌吉市各预算单位的国库集中支付业务，及时受理各预算单位的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支付及授权支付业务。坚持服务为民，热情周到，安全快捷，为昌吉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服务和资金保障，不断提高各预算单位的满意度，职工满意度及群众的满意度均达到90%以上。 | |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绩效目标值 | | 实际完成值 | 指标分值 | 得分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提供支付业务服务的单位个数（个） | | =163.00个 | | =163个 | 7 | 7 |
| 公务保障用车数量 | | =1.00辆 | | =1辆 | 7 | 7 |
|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 | =16.00人 | | =14人 | 7 | 6.13 |
| 质量指标 | 支付差错率 | | <=0.05% | | <=0.05% | 7 | 7 |
| 业务受理率 | | >=99.00% | | >=100% | 7 | 7 |
| 时效指标 | 整体支出开始时间 | | 2022.01.01 | | 100 | 7 | 7 |
| 整体支出结束时间 | | 2022.12.31 | | 100 | 6 | 6 |
| 成本指标 | 人员经费 | | <=216.10万元 | | <=216.10万元 | 6 | 6 |
| 人均运转经费数 | | <=1.28万元 | | <=1.28万元 | 6 | 6 |
| 项目效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昌吉市社会经济健康发展 | | 有效维护 | | 100 | 15 | 15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更好的服务昌吉市预算单位，推动昌吉市经济发展 | | 持续推动 | | 100 | 15 | 15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98.00% | | >=100% | 5 | 5 |
| 职工满意度 | | >=98.00% | | >=100% | 5 | 5 |